邵财绩〔2023〕1号

邵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支出

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预算单位：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依据

（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省市县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

（三）各级预算部门职责相关规定，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

（四）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五）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预算支出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

（六）预算支出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预算支出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七）本级人大审查结果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稽核报告等；

（八）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单位和范围

单位：各预算单位、乡镇场

范围：1、2022年度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

 2、2022年度专项支出。

三、评价内容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目标设定。**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预算配置。**包括：在职人员控制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等。

**3、预算执行。**包括：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4、预算管理。**包括：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基础信息完善性。

 **5、资产管理。**包括：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6、职责履行。**包括：部门履职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7、履职效益。**包括：部门整体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二）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1、项目实施完成后，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及时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年度预算执行终了，应完成对本年度所以事实的项目绩效自评（对跨年度的重大项目，要开展阶段性评价，实现全周期跟踪绩效评价），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对自评结果负主体责任。

2、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根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填报预算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并认真总结形成本单位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是要高度重视。各预算单位要高度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收集、统计各类数据，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二是要严密组织。严格按照评价指标进行自评打分，无佐证材料不得分，并认真撰写自评报告，按时完成自评工作，确保绩效评价工作优质高效完。

三是要及时报送、公开。各预算单位于2023年3月10日前将自评报告、评分表、评分佐证材料、绩效目标自评表报送县财政局归口股室审核，各业务股室要认真组织绩效自评报告审核，于3月20日前将审核合格后的自评报告交财政局绩效股存档，并通知各预算单位在预决算公开的网站中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各预算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及报告公开情况纳入年度政府绩效考核评估范围。

绩效评价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及时与县财政局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县财政局绩效管理股 莫吉安 0739-6821972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参考提纲）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封面）

 4、调查问卷

 5、预算支出绩效自评表

邵阳县财政局

2023年1月3日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框架（参考）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投 入 | 目标设定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配置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与部门预算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预算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
| 过 程 | 预算执行 | 预算执行率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调整率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进度率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本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率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过程 | 预算执行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基础信息完善性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 资产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产 出 | 职责履行 | 实际完成率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 产 出 | 职责履行 | 完成及时率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 质量达标率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效 果 | 履职效益 | 经济效益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社会效益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附件2

岩口铺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根据县编办三定方案文件，岩口铺镇人民政府机关内设六办、三中心、一所、一大队、一站所11个，分别为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便民）服务中心、财政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主要职能有以下方面：

**第一条**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印发<湖南省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的通知》（湘办发2018年33号）和《中共邵阳县委办公室邵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卬发〈邵阳县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邵办文2019年38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乡镇党委是党的基层组织，领导本地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等各项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乡镇人民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国家管理和服务职能。主要履行以下10项职能：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和社区工作。

二、落实基层管党治党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党员管理，发展工作，改善党员队伍结构，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和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

三、规范经济管理，组织指导经济发展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强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产业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村（居）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四、加强社会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环境。推进政务，村（居）务公开；抓好卫生健康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等工作；加强人民武装，民族宗教等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发展公益事业，强化公共服务。搞好公共设施建设，开展社会保障服务，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制订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六、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指导村（居）民自治，推动基层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七、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培养、选拨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好派驻单位人员。

八、依法依规承担下放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行政执法事项。

九、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初县财政批复部门预算为1374.06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973.56万元,商品和福利支出358.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1.77万元。

2022年决算总支出2554.3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62.4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12.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5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64.63万元。

**（二）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2年初县财政批复部门预算为1374.0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73.56万元,商品和福利支出358.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1.77万元。

2022年决算总支出2554.3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62.4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12.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115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64.63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8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11.8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1.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三）项目支出**

两方面：一是2022年度专项资金安排和使用管理情况，2个及以上专项资金的要分别总结基本情况。二是除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情况。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0万元，2022年决算项目支出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岩口铺镇人民政府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岩口铺镇人民

政府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1、岩口铺镇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岩口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为0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岩口铺镇人民政府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岩口铺镇人民政府部门2022年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为0元。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邵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邵阳县岩口铺镇人民政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2022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效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镇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6.5分。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因固定资产种类繁多，规格不一，虽然配备了专人管理，但还是存在已处理与新增的资产未及时登录入台账的现象，也未建立卡片进行管理，年终前未按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点。

### **（二）管理制度欠完善**

虽然制定了《下花桥镇财务管理制度》，针对“三公”经费的管理按照县委办《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机关事务接待工作的通知》，但未制定专门的会议管理制度，不便于对会议费支出规范管理。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2. **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台账，并建立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 **（二）完善管理制度**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会议费管理制度，加强会议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3

邵阳县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封面）

  **自评单位： 　邵阳县岩口铺镇人民政府**（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4

\_\_\_\_\_\_\_\_\_单位履行职责情况调查问卷

单位： 职业： 性别： 年龄：

1. 你对该单位履行职责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干部作风建设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3.你对该单位的“三公经费”使用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4.你对该单位的“信息公开”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5.你对该单位的办事效率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6.你对该单位的服务态度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对“公车”的管理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8.你对该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9.你对该单位的项目（包括招投标、项目建设等）管理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0.你对该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1.你对该单位处理、解决群众所反映的问题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 你对该单位为民办实事的工作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3.你对该单位在落实政策、执行制度方面是否满意？（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14.你对该单位干部的敬业精神评价如何？（A）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　 |
| 主管部门 | 　 | 实施单位 | 　下花桥镇人民政府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554.35 | 2554.3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做好各项支出，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确保三公经费只降不升。 | 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发放人数 | 　135 | 135 | 15 | 15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标准执行 | 100% | 100% | 15 | 15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 | 100% | 98% | 10 | 9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发放标准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及时到位 | 　100% | 　98% | 5 | 4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 | 长期 | 长期 | 15 | 15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影响 | 100% | 100% | 5 | 5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长期 | 长期 | 5 | 5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 　 | 　 |
| 服务对象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 100% | 98% | 10 | 9 | 　 |
| 总分 | 100 | 97 | 　 |

填表人：吕慧明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联系电话：13574917310单位负责人签字：

其中，绩效目标自评表填报注意事项如下：

1. 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上述权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可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